

舒城县 2021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总结

2021 年，舒城县进一步牢固树立绩效理念，持续聚焦“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创新思路，积极构建预算绩效管理新格局，全面提升财政管理水平，引领资金和政策提质增效。

一、主要做法和成效

（一）夯实预算绩效管理根基。一是强化顶层设计，加强制度建设。近年来，舒城县先后制定出台了事前绩效评估办法、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办法、对县直部门和乡镇绩效管理考核办法等一系列制度办法。2021 年，进一步制定出台了绩效评价操作规程、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办法等，制定舒城县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共计 7 个，“四梁八柱”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的建成，确保预算绩效管理有章可循、有规可依。**二是不断凝聚共识，形成工作合力。**县财政局内部进一步明确了各股室单位的职责分工和协作机制，实现了以绩效理念为导向、以绩效工具和方法为支撑的“财务管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逐渐摆脱了传统预算管理下的粗放模式。预算单位逐步完善内部预算管理组织架构和工作机制，按照“谁花钱、谁负责”的原则，业务股室承担绩效管理的主体责任，财务股室负责建章立制、牵头组织协调，进一步实现业财融合，将

预算绩效管理延伸至资金使用最末端。县财政局主动向县政府和人大报告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财政资金绩效目标和重点项目（政策）绩效评价结果。不断加大绩效信息公开力度，2021年县级所有项目（共计507个）支出绩效目标、76个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随同部门预算公开，项目支出自评和部门评价结果随同部门决算同步公开；10个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随同政策决算同步公开，通过公开积极引导社会公众关注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审计部门在同级审、专项资金等各种审计中，更加突出绩效审计，实现了财政、审计资源共享。

三是不断优化指标库，加强标准建设。舒城县于2020年建立了以财政和部门分别作为责任主体的共性指标、个性指标动态更新维护机制，规范预算绩效指标库管理。2021年，按照高度关联、重点突出、量化易评的原则，对原有的财政预算绩效指标库进行优化升级，删除其中应用效果较差、重复度较高的指标3575条，修改完善编制质量不佳的指标1142条，新增需求度高、实用性强的指标386条。优化升级后的3685条三级指标中，3518条为定量指标，占比95.5%，确保绩效指标事前用得“明白”，事后评得“清楚”。

四是加强学习培训，提升能力水平。舒城县积极参加市局组织的绩效业务培训，并组织开展由财政部门人员、预算单位和乡镇业务及财务人员、第三方机构有关人员参加的预算绩效管理业务培训，培训内容包括相关政策、具体预算绩效管理业务和实务操作等。通过培训，不断增强绩效理念，提升预算绩效管

理能力和水平。五是注重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将预算绩效管理纳入政府目标绩效考核范围，强化考核结果应用，引导各乡镇各部门更好履行绩效管理主体责任。

（二）强化绩效管理各环节结果应用。一是**做实决策阶段结果应用**。全面推进事前绩效评估与项目入库实质性融合，督促指导预算单位开展事前评估，将评估、审核结果作为新出台重大政策、重点项目入库的必要条件。2021年预算编制工作中，组织实施评估的29个项目共申请财政资金7.21亿元，核减预算资金0.98亿元，核减率13.6%。二是**做实编制阶段结果应用**。2021年我县共507个项目支出预算均编制了绩效目标，涉及财政资金16.47亿元，同时，76个部门均报送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财政资金绩效管理全覆盖。在2022年预算编制中，由预算股、绩效股、各支出股室人员组成审核小组，对预算单位入库项目进行逐一审核，主要对绩效目标的完整性、规范性、合理性、匹配度进行集中审核，对不符合要求的，退回预算单位要求修改完善，审核通过后，方可进入预算编审下一流程。通过“一对一”指导，预算单位进一步细化量化绩效目标和指标，切实做到科学合理、与预算相匹配，共完成全县76个预算单位申报的535个项目绩效目标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审核工作，涉及项目资金26.32亿元，实现了绩效目标全覆盖。三是**做实执行阶段结果应用**。对2021年全部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实施绩效目标和预算执行“双监控”，实现财政资金绩效运行监控

全覆盖。在此基础上，全面推进绩效运行监控与预算执行实质性融合，组织 76 个预算部门对部门本级和下级单位 507 个项目 1-7 月份的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开展集中监控，涉及财政资金 16.47 亿元。四是做实评价阶段结果应用。经过长期实践探索，舒城县绩效评价内容不断丰富，评价范围和层级不断拓展，逐步建立起“政策和项目一部门整体一政府”“部门自评一财政抽评一财政重点评价”全方位、多层次绩效评价体系，不断强化评价结果应用，共 76 个部门均完成部门项目评价和整体评价，实现部门评价全覆盖。在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全覆盖的基础上，县级按一定比例抽取 10 个项目支出自评及 5 个部门整体支出自评、3 个部门评价结果进行抽查复核，书面反馈预算单位抽查复核中发现的问题，督促指导预算单位整改落实、加强管理、提高资金使用绩效，并要求部门单位在决算公开中如实公开资金实际使用绩效。选择 19 个项目（政策）开展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资金 48.45 亿元。通过评价，县财政共发出反馈通知 19 份，要求部门及时整改存在的问题，收回财政资金 168.8 万元，收回财政资金 168.8 万元，减少 2022 年预算安排 1650 万元。

二、存在问题。

2021 年，舒城县大力推进“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建设，取得了积极成效，但随着改革进入深水区，工作短板也日益显现，但同时仍然存在很多问题

和不足：

一是预算绩效管理基础有待进一步夯实。我县从事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力量薄弱。少数单位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认识不足，业务不熟悉。宣传培训、业务交流、调查研究等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能力建设有待进一步提升。

二是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推进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得不系统、不完整，暂时未能覆盖四本预算，绩效评价体系建设不健全，信息化水平低，绩效评价结果运用的刚性有待进一步加强。例如，预算部门对该项工作重要性的认识程度还存在显著差异，有的部门开展绩效管理工作积极性不够，从事预算管理专业人才匮乏，实施效果有待提升等。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进一步提高绩效管理理念意识。采用多种方式、多种层次、多种渠道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业务培训工作，通过培训，不断增强绩效理念，提升预算绩效管理能力和水平。

（二）进一步完善制度体系建设。加快制定政府采购、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等重点领域的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完善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进一步明确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等各环节的结果运用，完善闭环管理。

（三）进一步推进标准体系建设。持续对预算绩效指标库进行动态管理，进一步完善指标和指标值的设定，并与项目支出标准和公共服务标准相衔接，逐步实现预算绩效管理有据可依、有规可循、有尺可量，充分发挥标准在预算编制和管理中的基础支撑作用。

（四）进一步加强对第三方机构执业质量监管。进一步规范第三方参与预算绩效管理，加强对第三方机构的培训、指导，确保第三方独立开展各项工作。建立第三方评价的监督和考核机制，考核评估结果与委托服务费用支付以及以后年度选取承担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资格挂钩。

（五）进一步督促指导预算部门和乡镇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通过调研、督察、培训等多种方式，督促指导预算部门和乡镇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各环节的工作，将确保工作质量，落实结果应用，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尽快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

2022年1月13日